#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根据2011年12月1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013号）和2012年4月16日（关于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基金部函【2012】230号）的核准，进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2年6月4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及股票存托凭证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其中投资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及股票存托凭证资产的80%。本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公告以以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主要风险包括：本基金特有的风险，主要包括投资高端消费品企业的风险、指数化投资的特殊风险等；境外投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政府管制风险、监管风险、政治风险、流动性风险、汇率风险、利率风险、衍生品风险、金融模型风险、信用风险等；运作风险，主要包括管理风险、税务风险、交易结算风险、法律风险、证券借贷/正回购/逆回购风险等；特殊风险，等等。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管理，本聘请境外投资顾问。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未来未来。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在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2月4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6月30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的名称**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三、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在严格控制跟踪误差的基础上，追求超越全债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四、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也可以投资于其他股票及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回购、短期政府债券与货币市场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金融衍生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及股票存托凭证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其中投资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及股票存托凭证资产的80%；现金或者到期日不超过一年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五、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指数化投资为主，并辅以有限度的增强操作。本基金将以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权重为基础，并基于量化模型和基本面研究进行投资组合的构建。在投资组合建立后，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力争将投资组合对业绩比较基准的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8%以内，并力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以股票投资和股票存托凭证的权益投资，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及股票存托凭证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不超过一年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考虑股票市场的风险收益特征、跟踪误差和基金的净申赎情况等因素，确定权益类资产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具体配置比例。

2、权益类资产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及股票存托凭证资产的80%。

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是用于反映生产、销售高端消费品或者提供高端消费服务的公司股价表现的指数，截至2015年6月30日，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由以下行业中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高端消费品与高端消费服务的公司构成：酿酒商与葡萄酒商行业、个人用品行业、汽车制造商行业、摩托车制造商行业、消费电子产品行业、家庭装饰品行业、住宅建筑行业、消闲用品行业、服装、服饰与奢侈品行业、鞋类行业、赌场与赌博行业、酒店、度假村与豪华游轮行业、消闲设施行业、特殊消费服务行业、互联网零售行业、百货商店行业、专卖店行业、家庭装饰零售行业、其中，酿酒商与葡萄酒商行业和个人用品行业属于日常消费品行业，其他行业属于非日常消费品行业。其他行业属于非日常生活消费品行业。

（1）行业配置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考虑以下因素的基础上，将基金资产在高端消费品各细分行业间进行配置：

1）各细分行业的成长及盈利预期：高端消费品各细分行业内部竞争格局和市场需求的变化趋势不同，导致各细分行业的成长性及盈利能力存在较大差异。基金管理人将对全球高端消费品各细分行业的成长性、盈利能力及其未来增长潜力进行分析，超配成长性好、盈利能力较强且未来增长潜力较大的细分行业。

2）各细分行业对全球宏观经济因素变化的反应：基金管理人将深入分析全球宏观经济因素变化对各细分行业的影响，超配受宏观经济因素变化正面影响较大或负面影响较小的细分行业。

3）技术指标：基金管理人将对高端消费品各细分行业股票价格变化趋势以及交易量变化等技术指标进行分析，以此作为行业配置的参考。

4）各细分行业的相对估值水平：本基金将对高端消费品各细分行业的相对估值水平进行动态分析，增加相对估值水平较低的细分行业的配置比例，降低相对估值水平较高的细分行业的配置比例。

（2）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对成长因素、价值因素、质量因素和技术因素等影响高端消费品上市公司股价的因素进行综合分析，从而对高端消费品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评估，在此基础上，高配价值被低估的股票、低配价值被高估的股票。

1）成长因素

高端消费品企业由于主要国家与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与需求增长速度、品牌知名度与忠诚度、市场占有率变化、新增产能的增长、定价能力、收购兼并等因素，呈现不同的收入与利润增长，基金管理人将对高端消费品企业短期与中长期收入与利润增长率的历史数据以及研究机构的预期数据进行分析，并进行同行业比较，对高端消费品上市公司的成长性进行综合研判，重点选择未来成长性较好的上市公司。

2）价值因素

基金管理人将参照高端消费品上市公司的行业特性，选择合适的分析方法挑选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采用的方法包括市盈率法（P/E）、市净率法（P/B）、市销率法（P/S）、市盈率—长期成长法（PEG）、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倍数（EV/EBITDA）、自由现金流贴现模型（FCFF、FCFE）或股利贴现模型（DDM）等。

3）质量因素

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高端消费品上市公司财务数据的分析，对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运营效率、资产质量和现金流质量等进行综合判断，重点选择盈利能力、运营效率、资产质量及现金流质量较高的上市公司。

4）技术因素

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股票价格趋势变化和交易量变化的综合分析，预测股票价格未来变化方向和投资者偏好，以此作为买入或卖出股票的参考。

（3）权益类投资组合的构建和调整

本基金将以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构成及权重为基础，根据基金管理人对行业与个股的估值评估，结合行业与个股偏离以及跟踪误差等风险指标，使用投资组合优化模型，构造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投资组合。

在投资组合过程中，当指数成份股与权重发生变化，公司事件造成影响，基金管理人将对行业与个股的评价改变、基金发生申购与赎回以及投资的企业出现突发性重大事件时，基金管理人将对组合进行相应调整，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3、固定收益品种与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策略

固定收益品种和货币市场工具投资部分，本基金将在研究分析基金的申购赎回需求、分析各国主要固定收益品种的期限结构、信用风险、利率走势、相对人民币的汇率走势等因素的基础上，主要投资于流动性较好、回报稳健的投资品种。

4、衍生品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本着谨慎的原则，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避险和有效管理为主要目的，适度参与衍生品投资。衍生品投资的主要策略包括：

（1）避险

本基金可利用外汇远期、期货、期权或掉期等衍生品种，以规避外币资产的汇率风险，避免汇率剧烈波动对基金的业绩产生不良影响；可利用证券相关的衍生产品，以规避单个证券在短时期内剧烈波动的风险等。

（2）有效管理

有效管理主要包括对现金流量的有效管理、降低股票或股票存托凭证买入或卖出的市场冲击成本等。当短期申购规模较大时，基金净值会因仓位的大幅摊薄而受到影响，利用金融衍生品可有效管理现金流量，减少不利影响。为追求对股票和股票存托凭证的充分投资，降低跟踪误差，本基金也可投资于金融衍生品。当基金买入或卖出股票、股票存托凭证时，大量买入或卖出会造成证券价格的短期波动，拉高买入成本或压低卖出价格，可考虑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和流动性进行阶段性替代等。

**六、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净收益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七、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和混合型基金。本基金在控制跟踪误差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长期来看，本基金具有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风险水平。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高端消费品企业，需承担汇率风险、国家风险和高端消费品企业特有的风险。

**八、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复核了本报告的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有关数据的期间为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人民币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16,079,504.97 | 87.93 |
| | 其中：普通股 | 15,884,589.35 | 86.86 |
| | 存托凭证 | 52,518.89 | 0.29 |
| | 优先股 | 142,396.73 | 0.78 |
| | 房地产信托 | – | –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 其中：远期 | – | – |
| | 期货 | – | – |
| | 期权 | – | – |
| | 权证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货币市场工具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2,107,026.04 | 11.52 |
| 8 | 其他资产 | 101,188.30 | 0.55 |
| 9 | 合计 | 18,287,719.31 | 100.00 |

2、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 国家（地区） |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美国 | 7,617,056.13 | 43.12 |
| 法国 | 2,167,684.87 | 12.27 |
| 瑞士 | 2,041,020.20 | 11.56 |
| 英国 | 1,556,223.74 | 8.81 |
| 香港 | 1,286,059.06 | 7.28 |
| 瑞士 | 947,700.86 | 5.37 |
| 日本 | 255,094.40 | 1.44 |
| 意大利 | 208,665.71 | 1.18 |
| 合计 | 16,079,504.97 | 91.03 |

注：（1）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2）ADR、GDR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3、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能源 | – | – |
| 材料 | – | – |
| 工业 | – | – |
| 非必需消费品 | 12,394,304.78 | 70.17 |
| 必需消费品 | 2,846,050.29 | 16.11 |
| 保健 | – | – |
| 金融 | – | – |
| 信息技术 | 838,949.90 | 4.75 |
| 电信服务 | – | – |
| 公用事业 | – | – |
| 合计 | 16,079,504.97 | 91.03 |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4、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 序号 | 公司名称（英文） | 公司名称（中文） | 证券代码 | 所在证券市场 | 所属国家（地区）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NIKE Inc | – | NKE US | 纽约证券交易所 | 美国 | 2,476 | 1,936,848.68 | 10.97 |
| 2 | Diageo PLC | – | DGE LN | 伦敦证券交易所 | 英国 | 7,951 | 1,357,201.36 | 7.68 |
| 3 | Daimler AG | – | DAI GR | 德国证券交易所Xetra交易平台 | 德国 | 2,757 | 1,280,289.82 | 7.25 |
| 4 | LVMH Moet Hennessy Louis Vuitton SA | – | MC FP | 巴黎纽约泛欧证券交易所 | 法国 | 1,011 | 1,101,862.37 | 6.24 |
| 5 | Cie Financiere Richemont SA | – | CFR VX | 瑞士证券交易所 | 瑞士 | 1,781 | 877,921.26 | 4.97 |
| 6 | Bayerische Motoren Werke AG | – | BMW GR | 德国证券交易所Xetra交易平台 | 德国 | 1,090 | 618,333.65 | 3.50 |
| 7 | VF Corp | – | VFC US | 纽约证券交易所 | 美国 | 1,212 | 525,891.98 | 2.98 |
| 8 | Kingsoft Corp Ltd | 金山软件有限公司 | 3888 HK | 香港证券交易所 | 香港 | 42,000 | 520,557.70 | 2.95 |
| 9 | Tesla Motors Inc | – | TSLA US |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 美国 | 300 | 474,044.08 | 2.68 |
| 10 | Carnival Corp | – | CCL US | 纽约证券交易所 | 美国 | 1,490 | 471,073.35 | 2.67 |

注：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5、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9、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声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人民币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股利 | 37,062.04 |
| 4 | 应收利息 | 257.40 |
| 5 | 应收申购款 | 63,868.86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101,188.30 |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九、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6月4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基金合同生效至2012年12月31日 | 7.60% | 0.60% | 21.04% | 1.09% | -13.44% | -0.49% |
|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 31.51% | 0.90% | 30.85% | 0.88% | 0.66% | 0.02% |
|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 -3.82% | 0.80% | -4.65% | 0.71% | 0.83% | 0.09% |
|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 -0.07% | 0.92% | 0.32% | 0.91% | -0.39% | 0.01% |
| 基金合同生效至2015年6月30日 | 36.00% | 0.82% | 51.81% | 0.89% | -15.81% | -0.07% |

注：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已经转换为以人民币计价。

2.上述净值表现数据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报告内容编制及披露》的相关规定编制。

**十、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宁波路3号4004-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晓龙

联系电话：400 881 8888

联系人：殷晋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2.股权结构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广东粤财投托有限公司 | 1/4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4 |
| 珠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4 |
| 广东省广播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1/6 |
|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1/12 |
| 总 计 | 100% |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叶俊英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条法部科员、副科长、科长，广东省粤财信托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裁，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副董事长。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刘晓龙先生，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基金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董事、副董事长、总裁、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薪酬委员会主席、审计委员会主席、合规与关联交易委员会主席、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委员会主席、公司信息披露委员会主席、公司内部控制委员会主席、公司投资委员会主席、公司薪酬委员会主席、公司内部控制